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9年4月19日以现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东鸿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>及公司<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>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进行审核后,一致认为:公司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,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其所载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》。

为了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入，同意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佳隆食品夏津有限公司将部分车间、员工公寓及机械设备等出租给夏津福味泰食品有限公司使用，租赁期限 5 年，自 2019 年 5 月 1 日开始计算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29 日